

# 申請處理流程

於發出「接獲申請通知書」後60日內，向90% 資料齊備的申請發出「申請結果通知書」。

一般可於發出「申請結果通知書」後兩星期內完成。

在學生資助處  
(本處) 網頁  
下載申請指引  
及透過「職學  
戶互通」\*網  
上平台遞交申  
請書

上載、郵寄  
或親身遞交  
聲明書及證  
明文件

本處發出  
「接獲申請  
通知書」

處理  
申請

發出  
「申請結果  
通知書」

發放第一期  
助學金

如接受生活費貸款

一般可於成功提交相關  
文件後三個星期內完成。

提交  
貸款文件及  
其他所需文件

發放  
第一期  
生活費貸款

\*網上遞交申請並不適用於修讀香港都會大學遙距課程的學生